

《谱序》撰成的第二年，他就去世了。（2）从《谱序》署所撰之时间为绍兴庚辰三月看，则可推知胡宏之卒年。关于胡宏生卒今，年存数说，其中一说他卒于绍兴二十五年（1155），按绍兴庚辰年是绍兴三十年（1160），此足以证明卒于绍兴二十五年说之误。关于胡宏生卒年，笔者有考证，为公元1105—1161年，文载中华书局主办之《书品》1989年第3期。

注：

①□号者，字迹不清。疑前为“少”字，后为“怠”字。

②此处疑脱一句。

③原文为草书，笔者照录，不识何字。

④王文明、刘杰均不详其人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

《女开科传》回后评语辑录

汪孝海 辑

《女开科传》是明末清初小说中传世较少的一种，据目前所知，其刻本存世仅见藏于三处，即美国哈佛大学哈佛燕京图书馆，日本庆应义塾大学和大连图书馆。比较三个刻本，大连本最全最好，不仅正文阙漏很少，回后评语和眉批亦全。据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辜美高先生发表于《文献》1989年第4期《美国哈佛藏本、日本庆应藏本〈女开科传〉及其与“春风文艺”刊本校补记》介绍，庆应本缺第二、三、四、五、七回的回后评语，哈佛本缺第一回的评语，第二、十二回的评语不全，加之第五、六两回连正文全缺，准此，则大连本得天独厚，没有残缺。唯春风

排印本 1983 年出版时予以删除，实为一憾事。为使研究者能窥见《女开科传》的全貌，特将其回后评语整理发表，以飨研究者。

第一回

蠡庵评曰：今世滥薄恶习，何事不然？尤莫甚于朋友。故说中首回，即痛快言之，剥尽势利面皮，挑出趋炎肺腑，是绝好友箴交论，非寻常游戏不关紧要之小说也。

第二回

蠡庵评曰：此回首说斯文闲汉，未免唐突西子。要知今人挨进乡绅家里做个陪堂，倒说处馆，（倒）以礼相聘，坐函丈中，处馆反似陪堂。嗟嗟，岂繁陪堂，殆有甚焉，又何怪乎左臣之层层剥也。至若访花订盟，天缘凑合，皆各以诗笺一纸为媒，即在青楼中尚无比淫混合之态，况踰东墙，搂处子而顾可为乎？段段出于谐笑，段段还归正则，作者为维世苦心自当雅俗共赏。

第三回

评曰：此回说中，将科场从前弊窦，一一翻驳透澈。有时以一阵机锋，为冷捧热喝；有时以据实指摘，为雷击电吼。亦展转剥换如蕉心，又叠叠不穷如倒峡。即古之所称施广长之舌，骋悬河之辩者，总未可与此说并驾而齐驱者也。

第四回

逸史评曰：此回生、旦、净、丑，各还本等身分；生死散聚倏乎分为两路，总见大地一梨园也。然而祸福相倚，荣辱相生，此又是铁板不坏的道理。我可自主，何关造物？故吾人断当深究知几之学，浪史劝世深心，情见乎词。至于颂赞御史之执法原

情，尤称难得。唐岑参有《送韦侍御》诗云：闻欲朝金阙，应须拂豸冠，风霜随马去，炎暑为君寒。

蠡庵又曰：喜宴初开，倏尔星飞云散；宫衫未暖，俄然鼠窜狼奔。乐极悲生，福兮祸倚，物理循环，古今同辙。逸史劝世情，原于热闹场中，特用冷水浇背。读此须晓其命意所在，莫负渠一片老婆心，青莲舌也。

第五回

蠡庵评曰：春秋之旨，是非不爽，风诗作法，美刺俱存。总是寓其意于反淫为贞，转非为是。故禹鼎穷奇，楚书梃机，前车后鉴，先蹶后安，都是那圣贤要设法挽回世趋的意思，没有二样。此回说中说淫僧叙苦一段，能使金刚发笑；说妖童官腔一则，终令五马停刑。翻澜之舌，横纵皆奇。至于念佛烧香，妇女酷好，不知此法起于何人？而逐队成行，坚心听信，牢不可破，倘不得清正严肃之（司）道，如此一番剥尽面皮，安能有塞源拔本之妙用乎？逸史于每回必有穷神极变，（最）精胜之语，出人意表，匪夷所思。即质之天下之人，恐未可以他样小说，得望其项背也。

第六回

蠡庵评曰：这一回和尚与小官相好，固是家常衣饭；和尚与小官相恶，亦是扯淡风情。若无老妈妈这一着毡裹浑身，滚过子午谷的手段，则和尚不过照提，小官亦无死法。惟是妈妈半生，不知将自己水泊里浸杀了多少小和尚，毛窠中弄坏了多少好小官。簸箕眼孔，沧海度量，任凭你翻江倒海，兴波叠浪，颠倒了几千百个筋斗，也只当不知不觉，那把你眼前这一两人放在心上。故知和尚之死，全是妈妈手段。即小官之死，虽由太守，若无和尚同时扭到，安得一案立结。看来速死子弥之法，亦未必不

出于妈妈也。而说中独把妈妈宽假者，以待倚粧独能怜其才色，不加呵厉，听其闲适，不逼倚门，故可赦彼一死耳。左臣笔挟风霜，非故出人罪者也。

第七回

蠡庵评曰：此回三个人，各靠自己唇舌，各骋自己说话，全以摩空示幻，随机生巧，曾无一语一字着实沾滞。可使人捉摸得着，推探得来，尚得谓犹人之笔墨。至于一讼师耳，兜揽是个兜揽，起发是个起发，拿捏是个拿捏，心腹是个心腹。倏而粧腔，高抬身价；倏而暱就，凑合心苗；倏而老实，能使圣贤认为同类；倏而脱空，又使鬼神莫知其化。从古描画讼师，无此一回痛快。

第八回

蠡庵评曰：逸史说中，原以丽卿、倚粧诸人，为真正生、正旦脚色；至其余，皆副贴，皆边鼓，皆余波也。奈何偏独详于其傍及之事。所谓淫僧、变童、讼师、闲汉及呆驿丞等，虽则各尽其妙，殊于本文无关。余乃因而漫应之曰：往读《后汉书》，范蔚宗《桓荣》一传，极言其稽古之力，可谓详矣。至论赞，则反单就张佚危言犯众一节，竟与本传大不相属。此等抑扬变宕文法，要知正是蔚宗妙处。李卓吾所以极赞范氏之论不下腐迂，岂凡人可测其变化哉。

第九回

蠡庵评曰：佛门修炼，必历试水火刀锯与魔劫苦海，而后登正果，以不坏真性。仙家证道，亦必身经虎狼鬼刹与山川毒瘴，而后进仙班，以九还丹术。仙佛且然，况凡人乎？故孟子有云，必先苦之，劳之，饿之，空乏拂乱之，然后成就得他一个大任人

物。假如说中余丽卿，天生俊雅，天分聪明，天才横溢，则独受天之钟爱，已不必言。倘再得花间佳构，天作之合，佳人才子不期而遇，永享伉俪之好，无复变故之来，不令他倏然惊开，猜疑百出，至遍尝跋涉、盗贼，穷途无聊到那至极处，则世间亦安有坐受骈臻之福一至此者乎？故此回月泛，备见凄其。山行遇盗，丧其资斧，而既不死于盗贼之凶恶。其不死于盗贼者，天也。旅馆濒逐，失路无依，而又不死于饥寒之迫肤。其不死于饥寒者，亦天也。天岂终无意于丽卿哉。至于檐宵被获，陡遇伊亲，穷鸟投林，困鱼得水，将由是以后，乃定栖泊，乃亲旧业，乃出应试，乃获逢年。而至于姻事巧合，悉全于此则。谁谓偷泛一节，非天意之预有以筹之者与？天之困丽卿者，适所以成丽卿也。吾故曰：天也，非人力之能为也。

第十回

蠡庵评曰：莫怪小说先生，做到那势穷理极十分无可挽回，必托言天、言梦、言鬼神方能又转一层，以极于无际。所谓救急者，惟此法耳。《西游》之观音菩萨也，《水浒》之闪出兵马也，皆小说金蝉之计。虽然，何往非天，何必不言天；开眼皆梦，何必不言梦；何事没有鬼神，何必不言鬼神。究之，亦天使鬼神入梦，以作合一切世人，使之遽然自觉。说中弱芳一梦，栖止尼庵；倚粧一梦，归泊宦楫。慈航（济）渡，已显大士之灵；从水救人，复动巡方之义。然而独于卖浆之老无梦者，何也？现身设法，奉为拱璧。文娟既已得所矣，可以无梦。其亦知五更非汲水之候乎？安知非梦之即梦哉？其在倚粧，倡为逃泛，尤属聚散之网。故其梦又特奇而显，忽有神明以人头相掷，忽有一生以人头劫抢，刀可啣断，头可滚结。又幻出一进贤冠来，举以授受。此等异想，非常思之所及也。逸史其殆笔有智珠者耶，善于造梦者耶。

第十一回

蠡庵评曰：文字有极紧密处，有极疏漏处。虽其中不无支诞旁及，总不害其为紧密。即其间亦或然照顾点染，只自成其为疏漏，此其故何也？要知疏密不在字句，而在神情，不在词华，而在肯綮也。说者因（谦）。此回张、梁二公倏而惊筵一散，倏而琼宴相逢。在丽卿不知受过了多少千魔万劫，而后能自置身于云霄之上。则好事多磨，丝发不爽。何独于此梁、张者，绝不见其端绪，杳不闻其音耗，即一第之后，一现成凑着妻子，一靠人送到成亲。竟劳逸之不均，苦乐之迥别，一至于此。如此而欲谓作小说者，非疏漏不可也。虽然，彼乌乎知之？夫逸史亦不过只始终为丽卿、倚粧两人作缘耳。故因丽卿以带见梁、张，因倚粧以带见娟、幻（当为芳之误一本文笔者注）。丽卿致书，倚粧授简；丽卿泛月，倚粧乘航；丽卿遇盗，倚粧失水；丽卿出万死于一生，即得栖于姑娘，倚粧亦淘（逃）生于既死，以就拯于宦舶。且先为又张送嫁，又复向远思庆婚，及轮到自己，已自分隔世无缘，令生绝想。宁弃职辞官，归而问诸水滨，□必求玉骨香魂，为缣缣鸳鸯之计矣。而然后迟之，又久始复如愿。是何成人之捷，而自成之疏乃而耶。作者要惟能于此紧密，故不妨于彼疏漏。正疏乃所以为紧，漏乃所以为密。此非如椽手笔，安能有此伎俩。

第十二回

蠡庵评曰：三人失水救法都奇，教三人完姻，遇法更奇。在余生拼着一痴，到底相合鸳鸯符牒，全凭一梦，则谢梦之举，真千古未有之奇闻也。昔有赞《绉春园》传奇者，曰：“不堪对剑诉贫羞，聊借新声谱旧愁，创句奇文醒我梦，捏桩怪事豁人眸。”愚请摘此数语，为逸史评焉，未必无生瑜生亮之叹也。凡作传奇

小说，都以团圆一出为收场结局，要脱旧腔，总是雷同。今请看此回中成亲已直到鼓吹彩舆，送入官舱，而新郎尚思脱避，扯曳不转。此时此景，岂不可使天下之闻见者，不哄堂发一大噱乎？况乎立说贵于新异，而新不吊诡，在于动情，而情非淫艳，在于借此傲彼，而云过不留，风行无迹，在于劝世励俗。而誉既不亲，毁亦无意。既可使贤愚共赏，雅俗同欣。总曰：中正之言，原无颇僻，嘻笑之中，亦有至理。吾故敬之爱之，而逆知此说之可以寿天下，而永终无敝者矣。读说中豸史之执法，则肃然起敬。读说中余子之情痴，则粲然可笑。生者可死，死者可生；真者可假，假者可真。而奸宄节烈，风流苦脑，奇怪百出，人鬼杂投，盖无一不于是说见之。至于待诏有用，梦语可凭，亦拈花餐月得意之文章也。染翰愁城，虞卿再世。想作者笔墨横飞之时，自觉天地为宽矣。

敢以质之识者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辽宁省大连市图书馆

文康任福建盐法道及其佚文

官桂铨

《儿女英雄传》作者文康，字铁仙，一字悔庵，满洲镶红旗人。其生平材料很少，近年来经过一些学者努力，发掘了新的史料，但进展仍然不大。文康曾任福建盐法道及他写给常大淳的信，还没有人提及。

清佚名《福建盐法志》卷七《职官表八》中“都转官盐运使司盐法道”一栏有这样的记载：“案：雍正十二年改盐驿道为盐法道，遂为专管”